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名称：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易方达深高速 REIT

基金代码：50803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工业园路1号1栋14层创客空间C区-12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深国际大厦7楼

基金份额变动性质：基金份额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6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基金份额变动目的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释义：

本基金	指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万和弘远	指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弘远腾毅基金	指	万和弘远腾毅单一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本基金基金份额 64,323,000 份，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比例减少 21.441%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基金份额变动而公告的《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各分项数量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以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身份,披露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F1M P9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崔凯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工业园路 1 号 1 栋 14 层创客空间 C 区-12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深国际大厦 7 楼		
主要股东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 家或地区居留权	其他公司 兼职情况
李建云	男	中国	财务总监、代理执行 董事、代理总经理	深圳	否	无
肖建月	男	中国	风控合规总监	深圳	否	无

注1:万和弘远原法定代表人崔凯先生已于2025年5月15日辞去万和弘远执行董事与总经理职务,目前由李建云先生代理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职务,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程序正在办理中。

注2:万和弘远原监事谭光威先生已于2025年4月30日辞去万和弘远监事职务,现万和弘远不设监事,监事工商变更程序正在办理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基础设施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其基金份额总量10%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基础设施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对应基金份额总量10%的情况。

第二节 基金份额变动目的

一、本次基金份额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弘远腾毅基金于本基金首次发售时通过战略配售方式认购本基金总份额的 21.44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生效。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作为其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的重要投资标的之一，充分发挥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专业投研能力优势，积极履行助力盘活存量资产、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建立协同增值体系的使命。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根据基金投资计划和资金回款需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比例降至 10% 以下。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处置基金份额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不会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64,323,00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21.441%,限售期自本基金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将不再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在 2025 年 4 月 8 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卖出本基金基金份额 64,323,00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21.44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不再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不再是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基金份额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中的相关基金份额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 4、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营业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2025年 6月 13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上市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	易方达深高速 REIT	基金代码	5080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是否为本基金第一大基金份额持有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是否为本基金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披露前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基金份额比例	持有基金份额数量： 64,323,000 持有基金份额占比： 21.44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减少 64,323,000 变动比例： 减少 21.441% 持有基金份额数量： 0 持有基金份额占比： 0%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基金份额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易方达深高速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万和弘远投资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2025年 6 月 13 日

